

证券代码：688306

证券简称：均普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8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2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3月3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多种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元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厂房对外出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刘元先生、王剑峰先生、周兴宥先生、郭志明先生回避本次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厂房对外出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2、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3、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业务经营和企业发展的需要，公司本次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分行新增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流动资金补充以及保函开具。上述授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开证、境内外融资性保函、境内外非融资性保函、贸易融资、衍生交易等。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有关合同及文件。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2）。

特此公告。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